附件3

2023年度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项目

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项目 |
| 个人基本情况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所在单位及职务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
| 补助资金额度 | 2020—2022年度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评估结果为优秀的，补助1万元；合格的，补助0.8万元。 |
| 年度传习计划及预期目标（400字以上） | （个人如主动放弃，在此说明理由并签名） |
|  |  |
| 所在地文旅部门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设区市文旅部门（省直单位）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批准单位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